

信宜市平塘镇北中矿区陶瓷土矿原矿石及残坡积土价格评估 服务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信宜市平塘镇北中矿区陶瓷土矿原矿石及残坡积土价格评估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信宜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信宜市新尚路25号 联系电话：13437559871 联系人：梁汉健
3	中介服务名称	信宜市平塘镇北中矿区陶瓷土矿原矿石及残坡积土价格评估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仅承诺服务即可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对广东省信宜市平塘镇北中矿区陶瓷土矿原矿石及残坡积土资源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 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广东省信宜市
7	公开选取方式和 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2. 报价方式：报总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服务期为2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验收标准、流程及资料提交要求，以最终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信宜市平塘镇北中矿区陶瓷土矿原矿石及残坡积土价格评估服务项目》验收通过后，经业主确认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总费用的100%。
11	违约责任	双方权利义务、违约情形及责任承担，以最终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 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